2021年开平市公开招聘医疗卫生事业单位职员

笔试合格分数线及面试资格审核事项的通知

各位考生：

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省政府令第139号）、《2021年开平市公开招聘医疗卫生事业单位职员笔试公告》有关规定，为做好本次招聘面试前资格审核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笔试合格分数线

**根据笔试成绩情况，各考试科目划定的笔试分数线如下：**

**（1）考试科目为临床、公卫、医技、中医类的划定笔试合格分数线为45.30分；**

**（2）考试科目为护理类的划定笔试合格分数线为55.92分；**

**（3）考试科目为药学类的划定笔试合格分数线为48.06分；**

**（4）考试科目为综合类的划定笔试合格分数线为49.14分。**

二、入围面试资格审核人员名单

入围面试资格审核对象在笔试成绩达合格分数线以上的人员中，分岗位按入围面试比例以成绩由高到低为序确定，人数未达到比例的，按实际符合面试条件的人数进入面试。共272名考生入围面试资格审核，具体入围面试资格审核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三、面试前资格审核

面试前，入围面试资格审核的考生须按**附件**中的时间安排带齐相关材料到指定地点进行资格审核，**审核时间为6月20-21日（共两天），上午9:00-12:00，下午2:30-5:30，审核地点：开平市卫生健康局六楼会议室**（地址：开平市长沙人和东路12号5幢，联系电话：0750-2252002）

**资格审核须提交的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

1.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笔试准考证、户口本、报名登记表（须双面打印）。

2.招聘岗位有学历、学位、职称、职业资格、执业资格及其它要求的，应聘者须提供相关证书；应聘者为应届毕业生尚未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须提供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推荐表（须附有学校教导处盖章的各科成绩表）和学生证（各个学期均已盖章注册），并且须在聘用前取得相应的学历、学位证书；应聘者所学专业未列入专业目录，选择专业目录中相近专业报考的，还需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须教务处盖章）、院校出具的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应聘者为港澳学习、留学归国人员的，还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及有关证明材料；学历证、学位证缺失的，应聘者应提供教育主管部门开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材料。

3.招聘岗位有工作经历要求的，应聘者须提供相关工作经历期间在单位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要求指定类型工作经历的，还须提供单位证明、劳动合同或工作协议等材料。

4.应聘者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选聘到村（社区）任职的高校毕业生、参加“三支一扶”服务计划人员，或为2021年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的定向生、委培生的，须预先经工作单位或委培、定向单位、所在院校同意应聘，并提交书面同意报考意见材料。

5.择业期内高校毕业生以应届毕业生身份报考的，须提供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和上一份工作的离职证明材料。

四、资格审核注意事项

（一）资格审核过程中，对信息不真实、证件（证明）不全且不能在资格审核结束之日前补全的或与报考资格条件不符的，取消面试资格。通过资格审核、具备参加面试资格的应聘者须签订《应聘承诺书》，作出不放弃面试、体检、考察和聘用资格的承诺，同时作出若被聘用，保证按时报到的承诺。违背承诺的将记录在案，三年内不得报名应聘开平市事业单位职员及机关雇员。

（二）如出现资格审核不合格或放弃面试资格的，需递补面试考生，按笔试成绩由高到低在笔试合格的考生中递补。笔试成绩与本招聘岗位最后1名审核人员接近的考生，请保持通讯畅通，以便出现递补时及时联系，如联系不上的，视为放弃递补资格。递补面试对象的资格审核工作将于**6月22日**前完成。

（三）参加资格审核的考生应主动配合做好疫情防控，提前在粤省事健康申报功能中如实登记个人近期旅居史、接触史、身体健康状况、来粤方式等情况。**参加本次现场资格审核需持粤康码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审核前14天内无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地市旅居史），省外的考生需持48小时内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所有人员在进入资格审核工作场所时，均应主动出示粤康码及行程卡，接受体温检测，并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

（四）不得进入现场的情况：

1.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以下简称次密切接触者），以及其他正处于集中隔离、居家隔离的考生；

2.资格审核前14天，有中、高风险地区（或发生本地疫情地区）所在县（县级市、区、旗、直辖市、副省级城市为街道和乡镇，未设区的地级市为街道和乡镇，下同）或当地政府宣布全域封闭管理地区旅居史的考生；

3.粤康码为红码或黄码的考生；

4.不能提供审核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省外考生；

5.现场测量体温不正常（体温≥37.3℃），在临时观察区适当休息后使用水银体温计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考生。

请考生认真遵守防疫要求。

五、面试

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请进入面试人员保持通讯畅通并密切留意开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平市卫生健康局网站公告。

咨询联系电话：0750-2252002、0750-2251833

附件：2021年开平市公开招聘医疗卫生事业单位职员笔试入围面试资格审核考生名单

开平市卫生健康局

2022年6月14日